

第十二篇

恩賜的賜與者與神軍裝的構成成分

讀經：弗四7～16，六10～20

壹 以弗所四章七至十六節向我們陳明基督是恩賜的賜與者，為着內在的建造基督生機的身體；這建造乃是藉着神聖恩典的賜給、分賜，而恩典是照着基督恩賜的度量賜給的：

- 一 基督身體的每一個肢體都是身體上不可少的恩賜——7節，林前十二14～22，羅十二4～5：
 - 1 基督的恩賜，乃是一個被神聖三一所分賜到他裏面基督的生命和元素構成的人——參林後一15。
 - 2 每一個有恩賜的人都有一個度量，而神聖的恩典乃是照着那度量賜給他、分賜到他裏面的一弗四16，參羅十二3。
- 二 基督生機身體內在的建造，乃是藉着元首基督在祂的升天（包括祂的復活）裏，將那些由神聖三一分賜所構成有恩賜的人，就是使徒、申言者、傳福音者、以及牧人和教師，賜給基督的身體——弗四8～12：
 - 1 以弗所四章八節說，『祂既升上高處，就擄掠了那些被擄的，將恩賜賜給人』：
 - a 『高處』引自詩篇六十八篇十八節，指錫安山，（15～16，）象徵第三層天，神的居所。（王上八30。）
 - b 詩篇六十八篇含示，在約櫃得勝之後，神在約櫃中升到錫安山；（民十35；）這描繪基督如何得了勝，且凱旋的升到諸天之上。
 - c 基督藉着祂宇宙的歷程並在祂的升天裏，把那些撒但的俘虜擄掠過來，並把他們作成恩賜賜給祂的身體——弗四8～11：
 - （一）被贖的聖徒在還未藉着基督的死和復活得救以前，乃是被撒但所擄的一參路四18。
 - （二）基督在升天時，擄掠了他們，就是把他們從撒但的擄掠中拯救出來，歸給祂自己——詩六八18。
 - （三）基督在祂的升天裏，帥領了一列被征服的仇敵，把他們帶到諸天之上，並將他們作成恩賜，賜給祂的身體。
 - （四）現今基督在慶祝祂在所征服之仇敵身上的得勝，並在祂那為着建造身體之職事的行動裏，在凱旋的行列中帥領他們作俘虜——林後二14。
 - 2 基督越在我們裏面上去下來，擄掠並征服我們，祂就越以祂自己充滿我們，而將我們構成祂身體的恩賜——參弗四9～10。
- 三 基督生機身體內在的建造，乃是藉着有恩賜的人在神聖的分賜裏成全聖徒，使眾聖徒都能作新約職事的工作，就是建造基督的身體——11～12節：
 - 1 有恩賜的人成全聖徒，是按照生命樹，以生命的供應餵養他們，藉此使他們在生命上長大一創二9，林前三2，6。
 - 2 有恩賜的人成全聖徒，使眾聖徒都作他們所作的，以直接建造基督的身體——太十六18，弗四11～12，參提前一16，四12。
 - 3 這成全的結果是要使我們眾人都達到信仰上並對神兒子之完全認識上的一，達到長成的人，達到基督豐滿之身材的度量——弗四13，參約十七23。

- 4 這成全要使我們不再作小孩子，爲波浪漂來漂去，並爲一切教訓之風所搖蕩，這教訓是在於人的欺騙手法，在於將人引入撒但錯謬系統的詭詐作爲——弗四14。
- 5 這成全要使基督身體的每一肢體成爲在愛裏建造的肢體——長到元首裏面，並且本於元首盡功用——15～16節。

貳 以弗所六章十至二十節啓示，基督是神軍裝的構成成分：

- 一 神全副的軍裝是爲着基督的整個身體作團體的戰士，不是爲着基督身體上任何單個的肢體；我們必須在基督的身體裏打屬靈的仗，絕不能單獨作戰——10～13節，雅四7，參羅十三12～14，申三二30。
- 二 在以弗所二章，我們是與基督一同坐在諸天界裏，有分於祂一切所成就的；（6；）在四章和五章，我們是在地上，在基督的身體裏行事爲人，以成就神永遠的定旨；（四1，17，五2，8，15；）然後在六章，我們是在諸天界裏，在基督的大能裏站住，以抵擋神的仇敵。（11，13～14，參約壹五4，18，約三6下。）
- 三 『所以要站住，用真理束你們的腰』——弗六14上：
 - 1 這裏的真理，是指神在基督裏作我們生活的實際，就是神在我們的生活中被我們實化並經歷；這也就是基督自己從我們活出來——四15，21，24～25，約十四6，八31～32，36。
 - 2 我們所用以束腰的真理，實際上就是我們所經歷的基督；因爲保羅的生活模成了基督的模型，所以他有能力面對一切的反對和逆境——弗四20～21，腓一19～21上。
- 四 『穿上義的胸甲』——弗六14下，林前一30，耶二三6：
 - 1 基督作爲義的胸甲，遮蓋我們的良心，就是胸所表徵的；撒但是控告我們的，我們在與他爭戰時，需要有被血潔淨的良心，就是無虧的良心——來九14，十22，徒二四16。
 - 2 『弟兄們勝過他，是因羔羊的血；』（啓十二11；）對撒但的控告，我們應該回應說，『我勝過那控告者撒但，不是靠着我的完全，甚至也不是靠着無虧的良心，乃是靠着羔羊的血；我靠義的胸甲，抵擋他的控告。』
- 五 『以和平福音的穩固根基，當作鞋穿在腳上』——弗六15：
 - 1 基督已經在十字架上，爲我們與神並與人成就了和平，這和平成了我們的福音；這和平的福音已經建立成穩固的根基，好像豫備好的鞋，給我們穿在腳上——二13～17。
 - 2 我們藉着在和平裏站住而打屬靈的仗；我們若失去我們與神之間，或與別的信徒之間的和平，我們就失去了爭戰的立足點——西三15。
- 六 『此外，拿起信的盾牌，藉此就能銷滅那惡者一切火燒的箭』——弗六16，林後四13，來十二2：
 - 1 火燒的箭就是撒但的試誘、題議、懷疑、問題、謊言和攻擊；我們需要拿起信的盾牌，銷滅這些火燒的箭。
 - 2 我們需要操練我們信心的靈，連同降服且復活的意志，相信主的顯現是要消除魔鬼的作爲——約壹三8，太十六22～23，路四39～41，太十二28，路十17，19。
 - 3 我們需要操練我們信心的靈，相信主的死已廢除撒但——來二14，創二17，三15，加二20，羅六3～6，林前十五54～58。

- 4 我們需要操練我們信心的靈，相信主的復活已叫撒但蒙羞—西二12～15，20，三1，約十四30，腓三10，賽六一10，亞三4～5。
 - 5 我們需要操練我們信心的靈，相信主的升天遠超過撒但的權勢—弗一19～23，二6，六11，13。
 - 6 我們必須相信神；祂是真的、活的、應時的、且便利的—可十一22，啓一18。
 - 7 我們必須相信神的心；神對我們的心總是好的；祂沒有意思要懲罰我們、傷害我們、或叫我們受虧損—羅八28～39。
 - 8 我們必須相信神的信實；神不能說謊，祂對自己的話總是信實的—林前一9，約壹一9，多一2。
 - 9 我們必須相信神的大能—弗三20。
 - 10 我們必須相信神的話；神受了約束，要成就祂所說的一切—參帖前五24，弗六17～18。
 - 11 我們必須相信神的意願——5，9，11。
 - 12 我們必須相信神的主宰；在祂的主宰權柄下，連我們的錯誤也互相効力，叫我們得益處—羅九19～29。
- 七 『接受救恩的頭盔』—弗六17上：
- 1 救恩的頭盔是爲着遮蓋我們的心思、思想，抵擋那惡者射到我們裏面的消極思想；這樣的頭盔，這樣的遮蓋，乃是神的救恩。
 - 2 撒但把威嚇、憂慮、罣慮、恐懼、和其他叫人軟弱的思想，注射到我們的心思裏；神的救恩乃是我們抵擋這一切所拿起的遮蓋；這樣的救恩，就是我們在日常生活中所經歷那拯救的基督—約十六33，腓一19，羅五10，十12～13。
- 八 接受『那靈的劍，那靈就是神的話』—弗六17下：
- 1 在神軍裝的六項中，惟有那靈的劍是爲着攻擊仇敵的；我們用劍砍碎仇敵。
 - 2 基督作那靈與話，能供我們進攻的劍，殺敗我們的仇敵。
 - 3 當婁格斯（logos—聖經中常時的話）對我們成了雷瑪（rhema—那靈現時、即時、活的說話）時，這雷瑪就是砍碎仇敵的劍—參約六63。
- 九 『藉着各樣的禱告和祈求，…時時在靈裏禱告，並盡力堅持，在這事上儆醒，且爲眾聖徒祈求』—弗六17上，18：
- 1 禱告可視爲神軍裝的第七項，因爲這一項是憑藉，叫我們藉以應用其他各項。
 - 2 禱告是應用基督作神軍裝惟一的路；禱告使軍裝對我們成爲實際可用的。